

## 是和平上访还是“围攻”？

有人认为，1999年4月25日万名法轮功学员到国务院信访办和平上访是“围攻中南海”，所以才引起中共的迫害。而事实是，既没有“围”，更没有“攻”，此事甚至与“中南海”无关。当时法轮功学员是去中央信访办和平上访（信访办在中南海附近）。所谓的“围攻中南海”完全是中共的构陷与阴谋。

1992年法轮功在中国弘传，其祛病健身的奇效，提升道德，教人向善，使社会稳定，而且不参与政治，都是有目共睹的事实。当时大陆很多媒体都对法轮功做过客观、正面的报道。中共对这些也非常了解。但只因为修炼法轮功的人数太多，让中共受不了，借口法轮功和中共“争夺群众”，所以不择手段挑起事端，为迫害找借口。

中共历次整人运动，都是从喉舌媒体的批斗抹黑开始。1996年6月17日《光明日报》诋毁法轮功。同年7月24日，禁止出版发行法轮功书籍。



▲1999年4月25日，法轮功学员到中南海附近的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信访局上访。

1997年初，中共公安部以“先定罪、后调查”的方式，在全国搜罗罪证欲构陷法轮功。最后没有找到任何所谓“罪证”，不了了之。

1998年5月，中共政法委头目罗干的连襟何祚庥，在北京电视台上诽谤法轮功。1999年4月，何祚庥又在《青少年科技博览》上

再次发表诬陷法轮功的文章。4月24日，天津法轮功学员去杂志社澄清事实，却遭殴打和抓捕。天津公安不放人，却说：“你们去北京吧，去北京才能解决问题。”由此，引发了1999年4月25日的万人和平上访。

4月25日当天，时任总理接见了法轮功学员的代表，同意放人，上访得到和平解决。世界媒体也给予高度评价。

如果真有“围攻”，总理怎么可能出来接见？可见“围攻中南海”之说，是中共江泽民集团抛出的谣言，为迫害制造借口。

当日，上访的法轮功学员提出三点诉求：

- 1、释放天津被捕的法轮功学员
- 2、给法轮功修炼群众一个宽松的修炼环境
- 3、允许出版法轮功书籍

从“三点诉求”也可看出，法轮功学员要求的是按“真、善、忍”做好人的权利，对于政治权力毫无牵涉。◇



### 钱是党给的吗？

共产党不做工、不种地、不创造价值，它没有钱。中国农民种地、工人做工、知识分子搞科研，财富是百姓创造的。中国百姓（纳税人）养活了共产党。中国各级党务官员的工资也来自百姓的纳税钱。

在中国，这个人一出生，只要消费，就是纳税人。但为什么中国百姓不觉得自己是纳税人呢？因为共产党在设计个人的账单、发票上，没体现税收，并有意不普及税务知识。比如：水电煤气账单上不显示税金，只有单价（单价里其实含着增值税）。再比如：购物时，商家给的发票上，商品单价其实也是含着各种税的。工厂、商店交到国家的增值税，最终都是由消费者承担的。在中国，无论是谁，只要你消费1元钱，就有近0.5元的税钱交给了政府。

另外，共产党执政走的是高税收、低收入的路。假如你一年创造10万元产值，它给你的工资只是很少一部分，你工作时创造的产值足够养活你一辈子。工资、退休金是你工作时赚来的，不是党给的。◇

# 东营市孤岛镇七旬张秀群女士被绑架

【明慧网】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东营市孤岛镇 70 岁的法轮功学员张秀群女士被孤岛派出所两名便衣警察采用暴力手段绑架至派出所。

当天上午十点左右，张秀群正在市场买菜，交谈间，在毫无防备的情况下，两个便衣警察冲到了面前、动作迅猛地将张秀群绊倒，警察动手摁住她，并且一脚踩在她的身上，一边抢了她的挎包，一边威胁她交出手机。随后又来了四个便衣，把张秀群劫持进了朝阳派出所。

张秀群是胜利油田退休职工，她丈夫因病去世得早，丢下两个年幼的孩子，她自己一个人又要上班，又要抚养两个孩子，身体多病缠身。一九九六年四月，她修炼法轮大法后，通过学习《转法轮》明白了人生的真正目的是什么，人不是为名利而活着，而是为了返本归真，人只有按照真、善、忍来要求自己，修心向善，提高心性，提高自己的道德水平时，身体才能得到真正的净化，才能使原来的疾病都得到痊愈。她获得健康，真正体会到什么叫无病一身轻，那种心身的愉悦是无以言表的，所以始终按师



父教的真、善、忍为准则去待人处事，把方便给别人，困难给自己，工作兢兢业业，家庭和睦，子女孝顺，邻里关系协调。她真是脱胎换骨。

法轮功也叫法轮大法，以真善忍为修炼准则，提升人的道德，从而达到身心健康，一九九二年传出后的七年间，使上亿人受益。一九九九年，中共江泽民出于个人嫉妒，发动了这场迫害法轮功的运动，编造了“天安门自焚”等毒害无数人的谎言。法轮功学员出自内心的善良，开始了向民众讲清真相的行为，这是在行使《宪法》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赋予的公民有言论自由和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的权利，任何人不得干涉。

张秀群并没有违法行为，更没有犯罪。在毫无犯罪事实依据的情形下，孤岛派出所警察用对待恐怖

分子的暴力手段对待到一个手无寸铁的普通守法公民身上，并采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是严重违反法律法定程序的犯罪行为。

《刑法》第二百四十六条规定：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刑法》第二百五十一条规定：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非法剥夺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和侵犯少数民族风俗习惯，情节严重的，处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俗话说：害人害己。现在的“倒查二十、倒查三十年”，不就是为这些人准备的吗？中共邪党一贯都是卸磨杀驴。那些在装糊涂的人，是被权钱迷住了心窍。迫害修炼“真、善、忍”的好人，生活在这样的社会不可悲吗？为什么还要推波助澜呢？！现在的天灾人祸一波接一波的，那是上天对人作恶的警告，为什么还不醒悟呢？！善恶必报！在你们自己权限范围内，选择保护法轮功学员，把枪口抬高一厘米，不仅是正义之举，也是在给自己留一条后路、为后代积累福德。◇

## 东营市法轮功学员近期被迫害情况简讯

### 东营市法轮功学员王凡、杜建新、付建、张爱泉被迫害近况

2023年11月29日，山东省东营市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王凡、杜建新、付建、张爱泉，目前仍被非法关押，恶人妄图对以上几位学员非法判刑。据悉，卷宗已快到递交法院的环节，该四位学员在一份卷宗上。详情待查。

### 东营市胜利油田国保人员骚扰法轮功学员徐祥芬

2024年4月25日，东营市胜利油田四名国保人员胁迫两名老年



办人员，强行闯入家住翠湖小区法轮功学员徐祥芬家中，进行非法抄家，说监控拍到她在4月17日发真相材料，问她真相材料是哪里来

的。过程中，国保人员不肯出示证件、报出姓名，严重违反法律程序。

之后，又将徐祥芬强行绑架到派出所询问，由于徐祥芬血糖很高，身体不好，之后放回。

近日，东营市当地派出所人员联系法轮功学员徐祥芬家人，可能在5月2号或3号到徐祥芬家，就所谓监控拍到她在4月17日发真相材料一事进行非法讯问。

之前已有国保人员强行进行了非法抄家。◇